

叶城县 2025 年依力克其乡 12 村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配套 建设项目

叶财振字〔2025〕197 号

叶城县依力克其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上级文件《关于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振〔2025〕11 号）（喀地财振〔2025〕2 号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预算指标 390 万元。该项资金纳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资金，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执行。该指标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05 农林水-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”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，持续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压实资金监管责任，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，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、挤占和滞留资金，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。

三、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，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，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，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，避免资

金闲置，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，督促加快工作节奏，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。

四、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、支持项目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《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6〕113号）规定、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》、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》，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。

附件： 1. 叶城县 2025 年依力克其乡 12 村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配套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

附件： 2. 叶城县 2025 年依力克其乡 12 村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绩效标申报表

叶城县财政局

2025 年 6 月 20 日

叶城县2025年依力克其乡12村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配套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建设内容	项目实施地点	项目金额	资金来源									备注
					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		
					巩固拓展 同乡村振兴	以工代 赈	少数民 族发展	欠发达 国有农 牧场	欠发达 国有林 场	欠发达 国有牧 场	债券资 金	地县资 金	其他资 金（社 会资金 、帮扶 资金等）	
合 计				390.000										
1	叶城县2025年依力克其乡12村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配套建设项目	项目总投资390万元 建设内容：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1200亩，改造修建蓄水池2座，配套电力及其他附属设施；修建水循环闸口15座。	依力克其乡12村	390.00	390						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叶城县2025年依力克其乡12村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配套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朱先生13199985959	
主管部门		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	叶城县依力克其乡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390.00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390.00			
		其他资金		0.0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项目总投资390万元。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。建设内容: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1200亩,改造修建蓄水池2座,配套电力及其他附属设施;修建水循环闸口15座。建设地点:依力克其乡12村。通该项目的实施可有效带动当地农户就近就地就业,增加就业岗位,项目完成后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和保证率,全面提升灌溉水平,降低运行成本,节约水资源,改善农业用水条件,有效提升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条件,提高水利工程综合效益,节约当地水资源。项目实施过程中预计带动脱贫人口就业数10人,每人每天工资120-150元,提高农民收入水平,有效改善灌溉条件改善生态环境规划,达到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95%以上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(亩)			=1200亩
		质量指标		★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%)			=100%
		时效指标		项目开工时间(年/月)			2025年6月
				项目完工时间(年/月)			2025年12月
				项目完工及时率(%)			=100%
		成本指标		水稻田节水灌溉设施成本(万元)			=39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★★★带动增加受益脱贫户人口全年总收入(万元)			≥30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	★带动脱贫人口就业数(人)			≥10人
		生态效益提指标		促进当地美丽乡村事业的发展			有效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(%)			≥95%